

更正公告-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七/八年級補考重要資訊

※補考時間與地點：

科目	英文		國文	自然	數學	社會	資訊	本土語	健體	藝術	綜合
日期	八年級 (補 7) 9/14(一)	九年級 (補 8) 9/16(三)	9/15(二)	8/31(一)-9/18(五) 自行至教務處領取專用試題紙				9/14(一)-9/18(五) 自行洽各科任課老師了解 補考方式			
考試時間	午休 12:40~13:25 請於 12:35 前至考試地點報到										
8 年級 考試 地點	和平樓 2 樓 國際會議廳		和平樓 2 樓 國際會議 廳								
9 年級 考試 地點			和平樓 4 樓 書庫								
多元評量補考繳交時間				9/18(五) 13:25 前 截止收件，逾期不候				9/18(五)13:25 前交件 止，逾期不候			
備註	考試範圍：各年級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內容							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- 請補考同學自行確認補考科目及時間，以免錯失補考機會。
- 申請英文與國文補考同學應試，請務必以下事項
 - 攜帶學生證或健保卡，供監考教師查驗是否為本人，若未攜帶相關證件者，成績一律不以計算。(學生證已申請遺失補發尚在製作中者，可於補考當日第 3 節 10:20 上課前到教務處申請臨時學生證憑以參加補考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
 - 應試，請務必攜帶 2B 鉛筆、橡皮擦等相關應考文具應試。
 - 考試開始逾五分鐘，無論任何理由，不得進入試場應試，一律取消該科補考資格。
 - 為有效維護考場秩序及校園秩序，補考中途不得因故離開試場或提早交卷，補考學生統一於考試時間結束後收卷離開。
- 補考期間依本校考試規則辦理。

